狮岭大道东(海埗~花都大道)道路改造工程施工

招标公告

招标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都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u>2025</u>年<u>8</u>月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狮岭大道东(海埗~花都大道)道路改造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u>狮岭大道东(海埗^{*}花都大道)道路改造工程</u>已由<u>相关文件</u>批准建设(项目代码: <u>2503-440114-18-05-970813</u>),项目业主为<u>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u>,建设资金来自<u>财政资金</u>,项目出资比例为<u>100%出资</u>,招标人为<u>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u>。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工程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道,道路等级为一级公路,设计速度 60km/h,全长约 1.4 公里(含狮岭大道与花都大道平交口),道路宽度40米。路线起于狮岭镇-花城街分界,终于花都大道,现状道路升级改造包括路面加铺、交安设施完善、排水口改造、人行道更新等。
- 2.2 招标范围: 工程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道,道路等级为一级公路,设计速度 60km/h,全长约 1.4 公里(含狮岭大道与花都大道平交口),道路宽度40米。路线起于狮岭镇-花城街分界,终于花都大道,现状道路升级改造包括路面加铺、交安设施完善、排水口改造、人行道更新等。具体详见施工图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 2.3 计划工期: 本项目总工期150日历天,实际开工时间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 2.4 最高投标限价: 人民币13276987.00元。
 - 2.5 本次招标共分1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条件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或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养护工程从业单位一类资质或二类甲级资质;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满足资格审查条件附录1至附录4,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本项规定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号〕要求。

-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 注: 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 ②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
 - 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 3.4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投标人须在投标登记前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5年 月 日 时 分,登录广州交易集团 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投标人自 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 5.1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召开投标预备会。
- 5. 2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u>2025年 月 日 时 分</u>。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 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u>2025年 月 日 时 分</u>至<u>2025年 月 日 时 分</u>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
- 5.3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 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网站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7.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 (1) 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 (2) 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道紫薇路23号

联系人: 赖工

电话: 020-36815032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都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公益北路8号保利金融中心T1栋1508房

邮政编码: 510800

联系人: 汤工

电话: 020-36960385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道紫薇路23号

联系人: 赖工

电话: 020-36815032

监督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和造价管理中心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公益路39号

电话: 020-36897092

2025年8月15日

附件1:合同条款及格式

附件2:工程量清单

附件3:图纸

附件4:招标文件

上述附件可从发布该项目招标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